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

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考试

招生章程

(拟定待审版)

一、总则

根据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川招考委【2021】1 号)精神，特制定我校 2021 年高职单独招生章程。

二、学校概况

学校全称：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

省内招生代码：5710

办学性质：独立学院

办学层次：全日制本专科

办学类型：民办

三、办学地点

我校校区分布在三地，各招生专业就读地点如下：

专业	就读地点
会计	前 2 年德阳校区就读，最后 1 年成都校区就读
财务管理	
金融管理	前 2 年绵阳校区就读，最后 1 年成都校区就读
跨境电子商务	
市场营销	3 年均在绵阳校区就读
旅游管理	
工程造价	
建设工程管理	
学前教育	

软件技术	3 年均在成都校区就读
计算机信息管理	
护理	
老年服务与管理	
建筑室内设计	
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绵阳校区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科教创业园区园兴西街 2 号

成都校区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龙潭总部工业城内

德阳校区地址：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大学北路 99 号

四、组织保障

我校高职单招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程序规范、自我约束、社会监督的原则，严格实施招生“阳光工程”。

我校高职单招工作接受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和省教育考试院的指导和监督；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在学校单独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进行。

我校纪委对高职单招工作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五、报考条件和报名办法

5.1 报考条件：

已报名参加四川省 2021 年普通高考并取得 14 位考生号的考生，身体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

5.2 报考类别：

考试设置两个招生类别：

1. 普高类：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
2. 中职类：面向中职毕业生。

5.3 报名办法：

2021 年高职单招报名实行网上统一填报的方式，分为**填报院校志愿**和**填报专业志愿**两个阶段。

1. 第一阶段：填报院校志愿：

1) 登录系统：凡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应于 2021 年 3 月 4 日 8:00 ~14 日 18:00，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网（<http://www.sceea.cn>）首页单独招生报名系统；

2) 填报院校志愿：考生登录系统后，按要求填写考生有关信息并在报考院校中选择：**5710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信息保存后即完成本阶段流程；

3) 特别说明：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将对本阶段填报信息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方可进入下一步。请考生确认本人基本信息填写无误，如因信息错误导致未通过考试院审核，则报名无效。

2. 第二阶段：填报专业志愿：

1) 报名时间、网址：完成第一步填报的考生应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 8:00~20 日 18:00 期间，登录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2021 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填写《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 2021 年单独招生考生诚信承诺书》，填报专业志愿、进行报名确认并缴纳报名考试费。

2) 报名选项：考生须在普高类、中职类两种招生类别中，选择其中一类填报。

3) 志愿设置：普高类考生和中职类考生可填报相应类别的 1 个专业志愿。

4) 免试生资格初审：免试生须在“2021 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中填写并上传《四川省 2021 年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以备免试资格初审。通过免试资格初审者，学校将通知考生本人；未通过免试资格审查者，将默认转为中职类考生。

5) 网上缴费：专业确认表填写完成后，请立即在“2021 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中完成缴费（报名费 130 元/人），缴费截止时间为年 3 月 20 日 18:00，缴费成功后即完成报名。

6) 资格审核：3 月 20 日~3 月 21 日，学校将对考生资格进行审核。未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不能取得考试资格。学校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进行报名费清退。

7) 准考证自助打印：完成报名并通过审核的考生应于 3 月 22 日~26 日期间，再次登录“2021 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自助打印准考证，并可持准考证及二代身份证原件于 3 月 26 日到我校成都校区（东区）熟悉考场。

8) 免试生现场确认：通过免试资格初审免试考生须于 3 月 26 日持二代身份证原件、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 份、《四川省 2021 年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原件进行现场确认，未通过现场确认考生则默认转为中职类考生。

六、考试办法

6.1 考试时间

文化考试笔试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7 日 9:00~11:30

技能综合测试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7 日 14:00~16:00

6.2 考试地点

文化考试笔试、技能综合测试的考试地点均为我校成都校区东区（成都市成华区龙港路399号）。

6.3 考试内容

考试共分为两部分：

1. 文化考试笔试：

由省教厅统一命制，分普高类试卷和中职类试卷，我校自行阅卷评分。分普高类、中职类，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同堂分卷，每科满分100分，总分300分。

2. 技能综合测试：

由我校自主命制、测试、阅卷和评分，满分200分。

1) 普通专业：其中普高类各专业共用一套试卷，中职类分专业命题。

2)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专业：普高类和中职类共用一套试卷。

6.4 考试防疫要求

我校将严格按照四川省、成都市相关防疫部门实时防疫要求，另行制定高职单招考试防疫办法，并于3月15日在学校官网公布。

七、录取

7.1 政考及体检信息

考生的政考意见和体检信息均采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统一采集信息。

7.2 录取规则：

1. 遵循“分类划线，分类录取”的原则，学校根据招生计划、参考人数及考试成绩的总体情况分类别（普高类、中职类）分专业（针对中职类考生专业和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专业）划定文化考试笔试、技能综合测试的最低控制线。

对同时达到文化考试笔试、技能综合测试最低控制线（下文简称“双上线”）的考生，在各自类别单列计划中录取，互不交叉。

文化考试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上的人数不超过报考总人数的90%。

2. 对报考普通类专业的普高类考生，专业安排坚持“满足考生专业志愿”的原则，即对排序在该类计划数内的考生，我校按照其专业志愿进行专业安排。具体安排规则如下：

1) 普高类考生投档成绩=文化考试笔试成绩×40%+技能综合测试成绩×60%；

2) 排序：所有普高类双上线考生，按照投档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3) **专业安排:** 对排序在普高类计划数内的考生,原则上全部录取到考生报考专业,学校将在录取过程中进行相应专业计划的调整。

例如,我校面对普高类考生总计划(除艺术类专业计划)为 900 个,A 考生报考会计专业。其文化考试笔试成绩为 260 分,综合素质测试成绩为 140 分,则其投档成绩为 $260 \times 40\% + 140 \times 60\% = 188$ 分。如该分数在所有普高类考生(报考艺术类专业者除外)排名 900 名内(含),学校将满足其专业志愿,即录取到会计专业,否则不予录取。

3. **对报考普通类专业的中职类考生,**专业安排按坚持“**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即对参考同一专业技能综合测试的考生,按照其投档成绩进行排序并依次安排专业。具体安排规则如下:

- 1) **中职类考生投档成绩=文化考试笔试成绩 $\times 40\%$ +技能综合测试成绩 $\times 60\%$;**
- 2) **排序:** 在同一专业中,对所有双上线考生,按照考生投档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 3) **专业安排:** 对排序在该专业计划数内的考生,按照其报考专业进行专业安排。

例如,我校会计专业面对中职类考生计划为 300 个,A 考生报考会计专业。其文化考试笔试成绩为 260 分,会计专业职业技能测试成绩为 140 分,则其投档成绩为 $260 \times 40\% + 140 \times 60\% = 188$ (分),如该分数在所有报考会计专业的中职类考生中排名前 300 名(含),则学校将其录取到会计专业,否则将不予录取。

4. **对报考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专业的考生(普高类或中职类)**

按照其投档成绩进行排序录取。具体安排规则如下:

- 1) **报考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专业考生投档成绩=文化考试笔试成绩 $\times 40\%$ +技能综合测试成绩 $\times 60\%$;**
- 2) **排序:** 对双上线考生,按照考生类别,分别按投档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 3) **专业安排:** 对排序在该专业计划数内的考生,按照其报考专业进行专业安排。

5. **同分情况:** 首先比较同分考生的技能综合成绩;如仍然同分,则依次比较考生文化考试笔试中语、数、外三科成绩。

6. 报考我校考生不享受任何加分及照顾政策。

7. 未参加文化考试笔试或技能综合测试,以及文化考试笔试、技能综合测试成绩为零的考生,学校不予录取。

7.3 成绩查询和查分申请

2021 年 4 月 3 日起,考生可在学校“2021 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中输入本人身份证号码及考生号查询本人成绩和排名。考生成绩不再另行公布。

对成绩有疑问要求查分的考生，应于 2021 年 4 月 3 日~4 月 4 日期间，通过“2021 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中“查分申请”功能按要求登记办理查分申请手续，逾期不再办理。查分结果 2021 年 4 月 5 日通知考生本人。

7.4 拟录取名单公示和正式录取

拟录取考生名单于 4 月 6 日~4 月 10 日在我校官网首页公示 5 天。

公示期满后，我校将拟录取名单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 12:00 前报省教育考试院办理录取手续。考生被录取后不得换录。

在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期间，自愿放弃录取的考生本人须携身份证原件到学校签署放弃录取的书面文件。公示期间，如有考生自愿申请放弃录取，则在录取最低控制线上未录取考生中，按 7.2 条所示相应录取规则，从高到低递补录取。

7.5 计划调整：

录取过程中若出现计划类别和专业计划不平衡，学校可按照实际报考情况在总计划范围内平衡计划类别和专业计划。单独招生未完成计划将转为普通高考招生计划。

7.6 免试申请：

在校期间参加由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二、三等奖和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或联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一等奖的中职应届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我校考核公示，并在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公示后，可免试录取。

所有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均应参加高职单招报名，并在 3 月 27 日前向学校提交《四川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高职教育单独招生免试录取考生申请表》。

在正式办理免试录取手续前，申请考生应正常参加我校的高职单招考试。

凡在世界技能组织主办的“世界技能大赛”（World Skills Competition）中获奖的中国国家代表队选手且符合条件者，具备报送至高校深造的资格，即：符合我省高考报名条件并参加高职单招的应届中职毕业生可保送至我校对应的高职专业。

八、时间安排

时间	内容
3 月 4 日 8:00-3 月 14 日 18:00	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网站（www.sceea.cn）填报高职单招学校志愿

3月17日8:00-3月20日 18:00	登录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2021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填报专业志愿，进行报名确认、缴纳单独招生报名考试费
3月20日-3月21日	学校审核考生资格
3月22日-3月26日	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可在我校“2021年单独招生报名系统”中自助打印准考证，并可于3月26日到校熟悉考场。
3月27日	单独招生考试（文化考试笔试、技能综合测试）
4月3日-4月4日	成绩查询、查分申请
4月6日-10日	拟录取名单公示、自愿放弃录取手续办理、递补录取
4月12日12:00前	正式录取名单上报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4月底	发放录取通知书和报到指南
9月初	报到

九、新生注册和复查

经我校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须在录取通知书注明的时间内到校报到，逾期未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新生入学后，学校将进行资格复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有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等行为的考生，取消其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十、单招录取学生可申请就读专升本双文凭国际班

凡被我校录取的单招学生均可申请就读我校专升本双文凭国际班。该国际班学生国内学习毕业后将获得我校统招全日制专科文凭，国外学习毕业后将获得教育部认证的国外大学本科文凭。我校目前举办的专升本双文凭国际班有3+1中英国际班、3+1中澳国际班、2+2/3+2中马国际班（含会计、金融管理、市场营销、数字媒体艺术设计等专业）。

十一、其他事宜

- 1) 考生参加我校单独招生考试的交通、食宿自理。
- 2) 考生被学校正式录取后，与普通高考新生享受同等待遇。
- 3) 在校期间可以自由调整专业，各专业无人数限制，不另收费。普通类专业和艺术类专业不能互转。
- 4) 考生被学校正式录取后，不再参加普通高考或高职对口招生考试。
- 5) 我校从不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代办招生事宜。有关招生问题，请直接与我校招生部门联系。
- 6) 本章程以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公布的为准，由学校单独考试招生

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十二、学校单独招生的责任部门及联系方式

（一）监督申诉：

监督部门：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纪委

监督电话：028-62120771

（二）招生咨询服务：

招生部门：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招生与自考办

招生电话：028-83297966

学校网址：<https://www.tfswufe.edu.cn>

招生网址：<https://zs.tfswufe.edu.cn/>